

广州市天河区审计局文件

穗天审〔2017〕108号

关于印发《广州市天河区审计工作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府直属各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审计工作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业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审计局反馈。

广州市天河区审计局
2017年12月29日



广州市天河区审计工作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2016-2020 年)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环境.....	- 4 -
(一) 发展基础.....	- 4 -
(二) 发展环境.....	- 6 -
二、总体原则.....	- 8 -
(一) 指导思想.....	- 8 -
(二) 总体目标.....	- 8 -
(三) 基本原则.....	- 10 -
三、具体审计任务.....	- 12 -
(一) 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 12 -
(二) 财政审计.....	- 14 -
(三) 公共投资审计.....	- 16 -
(四) 企业审计.....	- 17 -
(五) 民生审计.....	- 18 -
(六) 资源环境审计.....	- 19 -
(七) 经济责任审计.....	- 20 -
四、保障措施.....	- 22 -
(一) 加强和改进审计管理.....	- 22 -

(二) 审计队伍建设.....	- 24 -
(四) 审计法治化建设.....	- 28 -
(五) 审计信息化建设.....	- 29 -
(六) 审计经验总结和审计业务交流.....	- 30 -
(七) 工作要求.....	- 31 -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强化国家中心城市地位、落实“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要求的攻坚时期，是我区肩负起成为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排头兵和领军者历史使命的重要时期，也是天河审计工作转型升级、实现新跨越的重要机遇期。

为了更好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作用，我区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以及省、市有关精神，贯彻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广东省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实施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审计署《“十三五”国家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省审计厅《“十三五”广东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修订）、市审计局《广州市审计工作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结合《广州市天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和天河区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和环境

（一）发展基础

“十二五”以来，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审计局牢固树立科学审计理念，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以及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进行了审计监督，全力以赴推动审计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在维护财经秩序、推进廉政建设、促进依法行政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聚焦全区中心工作，服务大局有新成效。区审计局自觉

融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持续开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不断深化公共财政、税收征管、预算执行、经济责任、企业经营、民生资金、固定资产投资等审计，形成了以政府性资金审计为主线，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调查、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为重点的审计计划体系和审计覆盖面，做到把审计监督覆盖到行政权力行使和政府性资金资产运行的全过程。

——聚焦审计方式方法，审计效率有新突破。统筹开展审计项目，把不同类型审计相结合，协同实施，达到“一次进点、协同审计、成果共用、分别报告”的效果；探索实施“联网审计”，构建实时监控、动态监控的在线审计系统，实现常态化监督；深化信息化建设，通过建立天河区“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信息库”和完成审计专网改造，有效利用现代技术加强审计管理，切实提高审计工作效率。

——聚焦审计规范化建设，内部控制有新规范。始终关注审计实践中的新情况和新问题，认真对照有关法律法规，相继在规范审计执法、防范权力失控、加强保密管理等方面修订或增订了大量工作制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用制度管物的管理机制；推进审计计划、执行、审理和整改“四权”分离，强化审计项目质量控制，严格规范审计行为和审计自由裁量权；梳理权责清单 55 项，并向社会公布，主动接受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监督。

——聚焦反腐倡廉建设，协同作战有新提升。积极搭建审计

与区政府及主要领导之间的沟通桥梁，将审计发现的突出问题、成因分析、审计建议以“审计专报”的形式，报送区政府及主要领导阅示，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真实可靠的依据；将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或审计线索以信息方式报送区纪委及有关部门，形成协同作战局面，切实增强监督执纪效果；修订《天河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试行）》，进一步完善了重大项目协调、重要事项通报、重要工作配合等工作机制。

——聚焦审计队伍建设，素质能力有新提高。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严格执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审计队伍的政治素质进一步提升，纪律和规矩意识进一步增强；坚持把审计能力建设作为重要任务抓紧抓实抓好，在认真积极参加上级审计机关、区属相关部门培训的基础上，结合“以审代训”、“岗位锻炼”、“专职讲课”等方式，培养和锻炼审计人员，提升队伍素质；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招录、选调或提拔不同专业人才，推动人才梯队建设。

（二）发展环境

新形势下，天河区审计工作面临许多新机遇和新挑战。一是党中央、国务院更加重视审计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完善审计制度，保障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首次将审计监督作为八大监督体系之一；提出对公共资

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以及“探索省以下地方审计机关人财物统一管理”。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对完善审计制度、保障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作出了制度性安排。这些都充分表明党中央、国务院把审计作为国家治理的重要内容，摆到了至关重要的位置。审计机关需要在“十三五”期间，勇于探索、锐意创新、认真落实、有所作为。二是上级审计机关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新举措新要求。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广东省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实施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省政府印发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实施意见》。市委、市政府对加强审计工作、完善审计制度、推进审计改革试点工作高度重视，要求审计机关提前介入，重点关注大额财政资金、政府重大投资项目，重点监督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创新审计技术方法，坚持事前、事中、事后审计相结合，提高实时监督能力，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倒逼政府管理改革创新，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管理效能提升；印发了广州市第一个关于审计的党内规范性文件《广州市关于更好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重要作用的意见》。这些要求，需要审计机关在“十三五”时期认真抓好贯彻落实。三是区审计工作仍然存在一些短板和困难。“十二五”期间，天河区审计工作取得了较好的发展，但在审计力量、审计能力、审计技术、审计管理和审计建设上，仍然存在一些短板和困难。体现在：审计任务重与人力资源紧缺的矛

盾进一步加深；党和政府对审计工作的要求越来越高，而审计队伍的人才结构、知识结构有待改善；数字化审计技能亟需加强，应用水平有待提升；审计业务管理与规范化等基础建设需要加强等，这些短板和困难需要在“十三五”时期积极应对，认真研究，逐步解决。

二、总体原则

（一）指导思想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对审计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广东省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试点的背景下，按照上级审计机关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健全完善审计工作机制，落实审计全覆盖，切实发挥审计在服务广东省落实“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要求上的重要保障和监督作用，为我区巩固和提升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区地位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二）总体目标

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贯彻党政同责、同责同审要求，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所有管理、分配、使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

国有资源的部门和单位，以及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做到应审尽审、凡审必严、严肃问责。到 2020 年，基本形成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审计监督机制，更加充分发挥审计在保障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维护国家经济安全，推动深化改革，促进依法治国，推进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建立健全审计运行机制。坚持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健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机制，狠抓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推动建立责任追究机制，根据审计结果情况按有关规定有针对性地对领导干部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并将审计结果及其整改情况按有关规定作为干部考核、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对审计发现问题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完善审计结果运用机制，促进审计监督与党管干部、监督执纪、司法监督相结合，形成查处问题与促进发展、分析原因与推进改革、促进整改与推动问责一体化，惩治腐败与促进廉政、揭示风险与维护安全、促进公平正义与推进民主法治一体化。

——健全与审计全覆盖相适应的工作机制。坚持科学规划、统筹安排、分类实施，结合“轮审”机制，采取有力措施推进审计全覆盖，对区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要每年审计，其他按审计对象划分确定的审计周期，在一个周期内至少审计 1 次，对重点部门、单位以及关键岗位的领导干部、领导人员任期内至少审计 1 次；对重大政策措施、重大投资项目、重点专项资金和

重大突发事件开展跟踪审计；对问题多、反映大的部门、单位及领导干部、领导人员要加大审计频次。

——建立现代综合审计模式。主动适应新常态，创新审计理念和审计方式方法，推动审计流程再造，全面加强审计效能建设，解决好任务繁重与人力不足的矛盾，使创新成为推动审计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坚强动力。

——建立具有审计职业特点的审计人员管理制度。按照“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和队伍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坚持以品德为核心、作风为基础、能力为重点、业绩为导向，健全审计干部人才培养、选任和管理机制。从严管理审计队伍，锻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优、纪律严、敢担当的审计队伍。积极探索审计人员分类管理制度，健全审计职业岗位责任追究机制，完善审计干部人才继续教育和培训机制，培养既懂审计业务又懂信息技术的复合型人才。要求年轻审计人员通过省审计厅计算机审计强化班考试等。

（三）基本原则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十三五”时期，天河区审计工作要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坚持围绕中心。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中心，依据《广州市天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把审计工作更好地融

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密切关注影响改革发展的深层次问题，对制约和阻碍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制约和阻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制约和阻碍创新创业、激发活力，制约和阻碍简政放权、政府职能转变，制约和阻碍转型升级、提高绩效等体制机制性问题，要及时反映，大力推动完善制度和深化改革，促进政府系统反腐倡廉、开源节流增效，以更好地发挥审计的监督和保障作用。

——坚持问题导向。严肃查处损害国家和人民利益、重大违纪违法、重大履职不到位、重大损失浪费、重大环境污染和资源毁损、重大风险隐患等问题，对以权谋私、假公济私、权钱交易、骗取公共资金、失职渎职、贪污受贿、内幕交易等违法犯罪问题，做到“零容忍”。

——坚持客观求实。实事求是地揭示、分析和反映问题，坚持“两个尊重”，即尊重广东历史、尊重广东省情；坚持“三个区分”，即把干部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上级尚无明确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

——坚持依法审计。树立法治理念，强化法治思维，做到审计程序合法、审计方式遵法、审计标准依法、审计保障用法。严格遵循宪法和基本法律法规，以是否符合中央、省、市、区决定

精神和重大改革方向作为审计定性判断的标准。进一步做好审计结果向人大报告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

——坚持鼓励创新。注重保护改革发展中的新生事物，对突破原有制度或规定，但有利于维护人民利益，有利于调结构、补短板、化解产能过剩，有利于降低企业成本、提质增效，有利于扩大有效供给，有利于防范化解风险，有利于资源节约利用和保护生态环境，有利于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和提高资金绩效的创新举措，要坚决支持鼓励，积极促进规范和完善，探索开展绩效审计，将绩效理念贯穿审计工作始终，充分发挥审计的建设性作用。

——坚持先行先试。积极行动，不等不靠，转变审计方式方法，坚持事前、事中、事后审计相结合；积极贯彻“总体分析、发现疑点、分散核实、系统研究”的数字化审计思路，提升审计工作信息化水平，将信息化手段融入各类审计业务，利用数据分析技术确定审计重点，提高审计效率，实现审计理念思路、审计方式方法的改革创新。

三、具体审计任务

（一）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以促进重大决策部署、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为目标，紧密结合不同时期、不同行业、不同部门单位的实际情况和《广州市天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确立的实施重点，持续跟踪审计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落

实情况，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推动项目落地、资金保障、简政放权、政策落实、风险防范。将监督检查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作为各项审计的重要内容，加强政策落实跟踪审计与其他专项审计的衔接和配合，充分发挥审计合力，努力实现对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的全覆盖，有效发挥审计在促进天河区经济社会全面、持续、健康发展上的保障作用。

——对各部门单位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措施的执行进度和实际效果进行审计，加强对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重大建设项目建设进展、重点资金落实和使用、简政放权贯彻落实等方面的审计监督力度，及时发现和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促进政令畅通，促进政策落地生根。关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建议，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

——加大对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等重大履职不到位问题，以及重大失职渎职、重大损失浪费、重大风险隐患、重大违法违纪等问题的揭露和查处力度，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大力推动整改问责，堵塞管理漏洞，推动建立健全机制，促进政策措施不断完善和发挥实效。

——加大推动制度创新力度。跟踪区落实中央和省、市出台的重大政策措施情况，促进及时建立健全与新政策、新要求相适应的新办法、新规则；对不合时宜、制约发展、阻碍创新和政策落实的规定，推动及时清理完善。

——加大推动深化改革力度。积极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重点监督《广州市天河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方案（2016-2018）》的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对改革发展过程中行之有效的积极探索和创新举措，要促进总结完善，推动形成新的制度机制；对各领域改革措施不配套、不衔接甚至相互矛盾、抵消等问题，要积极提出建设性意见，保障改革协调推进。

——推动加强防范重大风险隐患。重点关注政府性债务、金融、国有资产、资源环境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揭露和查处无序过度举债、贷款质量低、危害国有资产及资源环境安全，以及重大违法违纪、重大损失浪费等问题，推动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创新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的方式方法。切实做到“三个结合”，即将政策落实跟踪专项审计与常规审计相结合，将市级审计机关与区级审计机关的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联动相结合，将多部门数据对碰、挖掘进行数据比对分析与实地跟踪检查落实情况相结合，增强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合力，深入、历史、客观、辩证地反映政策措施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不断完善操作规范、报告公告、整改问责等机制，逐步形成高效健全的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制度体系。

（二）财政审计

以保障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使用、促进建立健全现代财税制度、

增强财政政策的有效性为目标，着力解决财政资金沉淀或绩效不高等问题。在上级审计机关搭建的财政数字化审计平台上，利用大数据技术和实时审计手段，加大财政数据的集中和分析力度，依法对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政府部门管理或其他单位受政府委托管理的公共资金、国有资产以及相关经济活动进行全面审计，实现财政审计全覆盖，不断增强财政审计的宏观性、整体性、时效性和建设性。

——加强财政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以推动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预算制度为目标，探索采取数据共享、上下联动的方式，利用大数据技术和实时审计手段，每年组织开展区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提高监督效能和整体合力，更好地实现对政府全口径预算执行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审计监督。重点审计财政全口径预算的建立健全以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要求的落实情况，财政资金的存量和增量管理情况，财政支出结构和投向情况，财政国库管理情况，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预算项目和重点民生项目的绩效管理情况，公共资金、公共资产、公共服务等的管理与分配情况以及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等方面，促进三本预算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科学性，推动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的统筹管理。推进对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编制情况进行审计，促进财政决算草案编报真实、完整、规范。

——加强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对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等部门预算审计对象进行划分，按类别确定审计频率。区级预算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五年内至少审计1次，其中财政专项资金安排数额较大、有财政资金二次分配权或行政审批权较大、社会关注等较重要的部门、单位三年内至少审计1次。监督检查部门预决算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重点关注部门预算制度改革、公共资金使用绩效、国有资产管理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三公”经费和培训费、会议费支出等情况，加强对部门存量资产管理运营的审计监督，积极探索在大数据分析的基础上，采取审计提醒函等方式，对部门预算执行中部分重要事项进行实时动态监督，促进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约束，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三）公共投资审计

以促进提高公共投资效益和完善工程建设管理为目标，加强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监督，积极开展关系国计民生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建设项目的跟踪审计或审计调查，按照“抓住重点、有序推进、深度审查、不留死角”的工作思路，全面消除审计监督盲区，对天河区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程序的合法性、建设成本的真实性、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性进行审计监督。

——改进审计方法。前移审计监督关口，推进政府重点建设项目概、预算评审结果审计，切实做好事后审计与事前、事中审计相结合。重点审计党委、人大、政府和社会关注度高的公共产

品、公共服务项目，突出对立项决策、项目审批、土地供应、征地拆迁、环境保护、工程招投标、物资采购、工程施工、工程变更、工程结算、竣工决算等重点、关键环节的监督，有效防范和纠正工程建设管理隐患，揭露高估冒算、虚增成本等问题，核减不实投资，揭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促进规范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减少损失浪费，节约财政资金。

——逐步推进重点建设项目审计。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有重点地对本级政府投资为主且投资额 1 亿元以上的重点建设项目进行监督。通过审计，保障建设工程投资领域公共资金、公共资产、公共资源和公共权力依法合规、安全高效使用，促进完善规章制度，规范投资行为和市场秩序，深化管理体制改 革，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四）企业审计

以促进国有企业提质增效、保值增值、做强做优做大为目标，依法对国有和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以下简称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实行审计全覆盖，推动国有企业深化改革，促进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维护国有资本安全。

重点关注区属企业境内外国有资产的真实、完整和经营效益、保值增值情况，资产负债损益情况，重大投资决策合规性及投资绩效情况，发展潜力和风险隐患情况，企业法人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情况，促进国有企业转方式、调结

构，加强经营管理提质增效，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维护国有资本安全；重点关注国有企业服务国家、省、市、区的发展战略、落实重大产业政策和产业布局调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情况，推动增强国有经济的整体功能和效益，促进国有企业改革依法有序推进，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五）民生审计

以促进深化改革、保障和改善基本民生、维护人民利益为目标，加大对扶贫、就业、社会保障、科技、文化、教育等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力度，根据资金流向，从政策要求、预算安排、资金拨付和内部管理监督追踪到项目和个人，确保惠民政策落地生根、不断完善和发挥实效。

——加强扶贫审计。对扶贫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重点监督检查脱贫工作责任制和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机制落实情况，以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推动扶贫资金统筹整合使用，促进提高扶贫实效，打赢脱贫攻坚战。

——加强社会保障审计。以保障资金安全、促进制度完善、切实改善民生为目标，关注民生民利民享、社会事业发展、公共制度建设等情况，不断加强民生支出领域审计，尤其要把为民办实事项目，以及社会抚养费、教育、就业等作为审计的重点，瞄准分配、拨付、使用等关键环节，主动跟进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坚决查处中途截留、跑冒滴漏、侵占骗取等违纪违规行为。深化

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加大城镇棚户区 and 城乡危房改造项目的审计力度，推动建立健全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加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优抚安置等方面审计，推动社会福利事业、慈善事业的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

——加强教科文卫等领域审计。加强对教育、科技、文化、医药卫生等领域重点资金和项目的审计，重点监督检查政策落实、资金分配、项目实施等情况，及时反映相关领域改革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促进规范管理、完善制度、改革创新、提高绩效，推动深化科技管理体制等相关领域改革，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公共设施、公共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

——对重大突发性公共事项进行跟踪审计，重点监督检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情况、有关资金、物资的筹集、分配、拨付、使用情况和有关项目的建设推进情况，保障重大突发性公共事项应急处置、预防预警、恢复重建等工作顺利进行。

（六）资源环境审计

以中共中央、国务院《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为指导，以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为总体要求，以促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促进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加快改善生态环境为目标，依法对区属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及其综合管理情况进行探

索审计。

主要对全区自然资源资产情况进行调查，逐步推进全区国有自然资源总体状况的摸底工作，明确审计对象、审计范围、审计重点。对重点领域污染防治情况进行审计，查看重点污染防治项目推进和实施效果情况、资源环境监管部门履行监管职责情况等，推进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和环境保护。在上级审计机关的指导下，结合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探索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七）经济责任审计

以促进领导干部守法、守纪、守规、尽责为目标，坚持“全面推进、突出重点、健全制度、规范管理、提高质量、深化发展”的工作思路，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应审尽审、凡审必严、严肃问责，深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完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组织机制和结果运用机制，不断提高经济责任审计的质量、水平和成效。

——立足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重点抓住领导干部贯彻执行各级党委和政府经济方针政策、决策部署的情况，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的情况，本部门本单位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制定、执行和效果，重大决策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及效果，重大财政资金安排使用，重大投资建设项目管理，自然资源资产管理，遵守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等情况作为审计重点。通过审计，促进领导干部更好地践行“五大发展”理念，依法作为，主动作为，有

效作为。

——依法对本区行政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等单位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包括主持工作1年以上的副职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法定代表人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积极推进审计对象、审计内容全覆盖。坚持以任中审计为主，任中审计与离任审计相结合的原则，根据领导干部的岗位性质、履行经济责任的重要程度、管理资金资产资源规模等因素，确定重点审计对象和审计周期，坚持有重点、有步骤、有深度、有成效地推进经济责任审计全覆盖，对重点部门、关键岗位领导干部任期内至少审计1次。在市审计局的指导下，做好镇（街）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

——加强对审计理念、审计思路、审计组织方式、审计内容、审计方法的探索创新，推动经济责任审计深化发展。围绕“以领导权责为核心、以领导决策为主线”工作思路，以问题为导向，改进审计方法，加强综合分析，加大对重大违法违纪问题以及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的揭露和查处力度。

——强化经济责任审计成果运用。逐步探索经济责任审计情况通报、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审计结果公告等制度，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揭示、分析和研判，并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为决策提供参考，为问责提供线索和依据。推动修订完善审计结果运用办法，推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根据各自职能强化对经济责任审计结果的运用，推动将经济责

任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纳入被审计对象所在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的内容，作为领导班子成员述职述廉、年度考核、任职考核的重要依据。

——加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等规章制度，强化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组织领导，规范项目实施及现场管理，明晰审计评价及责任界定，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制度化、常态化提供保障。

——增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合力。不断健全完善成员单位间重大项目协调、重要事项通报、重要工作配合、审计成果运用通报等工作协调机制，推进经济责任审计监督与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巡视监督、财政监督、机构编制监督和国资监管的有效结合，更好发挥经济责任审计的作用。强化联席会议办公室自身建设，健全制度，规范管理，充分发挥参谋智囊、综合协调、服务保障和督查指导等作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和改进审计管理

围绕增强审计监督的独立性和整体合力，创新审计资源配置、业务管理和结果运用等机制，促进全区审计工作统筹部署、协调推进。

——加强审计计划统筹。按照审计全覆盖的要求，摸清审计对象底数，分类确定审计重点和审计频次，编制中长期审计项目计划，确保“十三五”期间实现有重点、有步骤、有深度、有成效

的审计全覆盖。落实省审计厅统一管理全省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计划的制度，严格执行全省审计项目计划管理办法，按程序对审计项目计划进行报批、备案。

——优化审计资源配置。配合上级审计机关，推进跨层级、跨专业、跨区域审计资源的优化配置，并加强不同类型审计项目的统筹融合和相互衔接，形成财政、企业、经济责任、资源环境、民生、绩效审计一体化，建立审计成果和信息共享机制，提高审计监督整体效能。

——完善审计结果运用机制。健全审计与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公安、检察以及其他有关主管单位的工作协调机制，推动把审计监督与党管干部、监督执纪、司法监督结合起来，形成监督合力。审计发现问题线索依法移送执纪执法机关调查处理，增强移送的能动性。将审计结果报告等经济责任审计结论性文书报送区委、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提交委托审计的组织部门，抄送领导小组（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必要时，抄送有关部门，按有关规定作为领导干部考核、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督促，推动完善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机制。加强审计成果综合开发利用，切实提高审计成果利用的层次和水平。

——加大审计结果和信息公开力度。完善审计结果公告工作，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以及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外，依法依规

推进开展审计结果公告，推动被审计单位公告整改结果。依法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及反映问题的整改情况。加强和改进审计宣传工作，办好宣传载体，注重运用新媒体，提高审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广泛性。

——注重利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加强对本区内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通过组织内部审计自查的方式，充分发挥内部审计机构作用，筑牢内部审计基础防线。加强内部审计人员培训，提升内部审计工作的层次和水平。强化对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相关审计报告的核查。除涉密项目外，根据需要购买社会审计服务，完善方式方法，并制定完善相应的管理办法。

（二）审计队伍建设

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按照“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全面加强审计队伍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能力和制度建设，锻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优、纪律严、敢担当的审计队伍。到2020年，形成一套健全高效的审计人才培养、激励、评价和使用机制，审计队伍整体素质能力有较大提升，人才总量和结构与本区审计事业发展总体要求基本适应。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全面加强区审计局领导班子政治建设，引导领导干部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始终忠诚于党、始终对组织坦诚、始终正确对待权力、始终

牢记政治责任,严防“七个有之^①”,不断提高驾驭能力和领导能力。以“一把手”建设为重点,积极配合上级审计机关、组织部门,选优配强区审计局领导班子。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结合公务员考核、工作业绩、能力素质评价情况,建立后备干部动态管理机制,不断优化区审计局领导班子的经历、年龄、知识、专业等结构。

——加强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建设。坚定理想信念,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按照“责任、忠诚、清廉、依法、独立、奉献”的要求,大力弘扬“良知、责任、执著、专业、奉献”的广东审计人精神,深入落实“实、高、新、严、细”的工作作风,锻造优良的政治品质,打造过硬的纪律作风,使审计队伍的政治素质和纪律作风再上一个新台阶。

——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和轮岗交流机制,坚持“以德为先、注重实绩、大家认可,以实干论英雄、以实德用干部”的用人导向。对年轻干部既要“压担子”、重实干、看实绩,更要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促进他们脱颖而出,快速成长。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健全完善公务员个人平时考核机制,按照规定配合上级审计机关和组织部门加强对区审计局领导班子的考核和考察。加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大力推荐优秀审计干部到系统外任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

——贯彻落实审计职业化建设。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的部署,

^① 《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一些人无视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为了自己的所谓仕途,为了自己的所谓影响力,搞任人唯亲、排斥异己的有之,搞团团伙伙、拉帮结派的有之,搞匿名诬告、制造谣言的有之,搞收买人心、拉拢选票的有之,搞封官许愿、弹冠相庆的有之,搞自行其是、阳奉阴违的有之,搞尾大不掉、妄议中央的也有之。

积极探索推进本区审计职业化建设。建立健全审计人员分类管理制度。贯彻落实审计人员选任机制，审计专业技术类公务员和综合管理类公务员分类招录，探索对专业性较强的职位实行聘任制。健全审计职业岗位责任追究机制。建立审计干部人才继续教育和培训机制。

——加强审计专业人才的引进与培养。要积极引进数据分析、资源环境等当前审计工作急需的专业人才，大力培养查核问题、分析研究、计算机应用、业务管理等方面一专多能的复合型审计专业人才，为推进审计全覆盖做好人才保障工作。着眼当前审计工作需要，积极联系上级审计机关和有关职能部门，引进审计人才，带动审计工作的迅速提升；着眼长远审计工作发展，招录公务员，坚持“审计实务导师制”，培养年轻审计干部；两者互为补充，形成人才梯队。不断加强年轻审计干部计算机技能培训，力争40岁以下审计干部通过省审计厅计算机审计强化班等。

（三）党风廉政建设

坚持思想建党、制度治党，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毫不动摇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切实把思想、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市、区和上级审计机关的决策部署上来，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对党绝对忠诚，切实提高党的领导能力和执政能力，为审计事业发展提供政治思想和组织保障。

——落实两个主体责任。强化区审计局党组、领导班子及成

员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管党治党作为最大的政绩、第一位的工作抓实抓好。建立并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台账制度，完善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格局，坚持党风廉政建设和审计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层层分工负责，层层传导压力，层层抓好落实。

——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五大发展”理念融入党建工作，把党建工作与审计业务工作融为一体。抓好党组织建设，健全组织机构，完善组织设置，规范组织制度，切实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加强党员教育、监督和管理，增强党员意识，切实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每年开展1次党性分析和民主评议党员，切实增强党内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战斗性。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建工作重要内容，切实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制定加强审计队伍思想和作风建设的意见，做好新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审计一线党建工作，更好地发挥审计组临时党组织的监督、保障和服务功能。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治“四风”，坚持作风和廉政引领，突出加强纪律建设，建立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以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为重点，把岗位廉政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和预防职务犯罪贯穿于领导干部培养和管理的全过程，深入学习贯彻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

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及其他党规党纪，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坚持抓早、抓小、抓预防，落实谈心谈话制度。丰富和改进廉政教育形式，健全审计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审计现场管理，加大审计项目廉政回访等监督检查力度，对重大审计项目实行廉政跟踪检查，教育督促审计干部严格执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严格执纪问责，对违反廉政纪律的行为实行“一案双查”，既追究当事人责任，也追究相关领导责任。

（四）审计法治化建设

以保障依法独立开展审计监督为目标，强化法治思维，不断完善审计制度体系，加强审计质量控制，提高运用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促进依法审计、依法行政。

——完善审计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增强制度的适应性，把制度建设覆盖到用人、治审、促廉等各个方面。

——完善审计质量控制制度。以审计现场管理为重点，探索建立审计质量责任追究制度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优化项目复核审理流程，推行网上审理模式，强化审计质量控制人员配置。做好省、市优秀审计项目推选工作，争取有审计项目入选。统一审计定性处理标准，规范审计行为，防范审计风险。

——切实提高法治思维和运用法治方式能力。加强审计法律

法规的宣传和教育，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依法审计的能力和水平。清理退出可能影响依法独立进行审计监督的议事协调机构或工作，规避审计风险，积极营造良好的审计环境。围绕与审计工作有关的刑事司法、行政执法、民事商事、信息公开等法律法规，加大对审计干部的培训力度，拓宽查找问题的视野和思路，增进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五）审计信息化建设

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的要求，以提升审计能力和审计效率为目标，稳步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完成“金审工程”三期建设。创新审计工作机制和方式，探索构建大数据审计模式，加大数据分析力度，拓展大数据技术运用，努力提高运用信息化技术发现问题、评价判断、宏观分析的能力。加强数字化审计人才建设。

——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的统一部署，做好本区审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金审三期”工程建设，逐步提高审计业务信息化覆盖率，实现审计计划编制、资源配置、组织管理、质量控制、审计取证、成果利用等审计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

——探索大数据审计模式。积极贯彻“总体分析、发现疑点、分散核实、系统研究”的数字化审计思路，在财政和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等领域，继续拓宽和深化数据分析思路，把成熟有效的数据分析方法固化为审计分析模型，其他各专业审计领域，树立数据先行理念，积极探索全方位、多视角分析，准确把握总体、确定

审计重点,实现由现场审计向现场审计与非现场审计相结合转变、审计一线作业与后台数据分析一体化;探索建立适应大数据审计模式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方式,加强指挥和协调,各专业审计领域有效融合,提高审计监督整体效能;探索运用大数据技术,加大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的综合比对和关联分析力度,增强发现问题、评价判断、宏观分析的能力;大力推进在线联网审计,着力构建审计数据分析模型和联网预警模型,对重点监督对象、重要监督领域实行持续动态监控,提高实时监督能力;创新审计工作方式方法,通过立项审计、无项目审计和联网监控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审计频率和覆盖面。

——培养数字化审计人才。审计人员牢固树立数字化审计理念,积极参加计算机相关知识技能培训;整合优化审计人力资源,通过承担或参与重大审计项目的方式,培养既懂审计业务又懂信息技术的数字化审计复合型人才;完善数字化审计人才培养、使用、交流、评价和激励机制。

(六) 审计经验总结和审计业务交流

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加强理论学习,强化经验总结。推进审计领域的交流,更好服务和指导天河审计实践。

——加强经验总结。鼓励审计干部立足实践,积累工作经验,并提炼实践中行之有效的做法,将实践成果转化为认识成果。

——加强审计领域的交流学习。通过互访、培训、研讨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外地审计机关的联系与合作,广泛借鉴审计先

进经验。积极选派人员参加上级审计机关组织的培训、具体审计项目工作，学习先进工作理念和先进技术方法。在借鉴学习的同时，积极对外分享天河审计经验。

（七）工作要求

“十三五”期间，区审计局要研究制定具体落实措施，抓好规划实施，加强监督检查，确保本规划确定的目标顺利实现，任务顺利完成。

——强化组织，有序实施。要充分认识到规划实施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切实加强对规划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采取强有力措施，大力推进规划有序实施。广泛听取有关方面对本规划在实施过程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分解任务，责任到人。要围绕本规划提出的目标和要求，逐年、逐项细化和分解任务，明确责任科室、责任人、完成时间。

——加强衔接，及时总结。做好本规划与上级审计机关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以及天河区规划纲要的衔接。根据有关政策的调整和审计工作的发展变化，对规划运行情况进行评估，分析规划实施效果，必要时进行调整。认真总结本规划贯彻落实的工作经验，加强研究，探索规律，指导实践，保证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跟踪分析，督促检查。适时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工作，跟踪本规划的任务完成情况、完成效果等，推进本规划的贯彻落实。

